

浅论历史建筑保护观

——基于山西历史建筑（群）现状的思考

陈柏林 吴茂梅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摘要：我国历史悠久，随时代发展，现存历史建筑的保护观念和原则在发生改变，历史建筑场域应随时代变化产生新的价值。本文在实地探访山西多处古建筑（群）的基础上，综述历史阶段我国近现代保护方式，研究国内外多种不同历史建筑保护观念，分析对比其中的差异，力求总结适合我国当代形势下的古建筑保护观念，进而为历史建筑保护工作及城市空间激活提供参考。

关键词：山西历史建筑；建筑保护；建筑修复；历史真实性；保护观念

【DOI】10.12254/j.issn.2096-6539.2023.22.098

引言

笔者于近年先后参观了云冈石窟、大同古城、华严寺、善化寺、悬空寺、应县木塔、南禅寺、佛光寺、五台山显通寺、塔院寺等多处古石窟、古建筑（群），前人对于这些代表性古建筑已有相当详实的分析解读。在基于山西历史建筑群的观察之上，笔者对国内外历史建筑以及古旧建筑群的保护、修缮、修复等方式产生兴趣，并开展了进一步了解和探究的工作。

通过笔者查阅，云冈石窟前面原有的构筑物为佛殿式窟檐，“佛殿式窟檐属于我国传统石窟寺样式，从北魏到辽金，许多洞窟前曾经数度建有木构窟檐，并与窟前四合院结合组成完整的寺院格局。这些历史上的窟檐往往毁于兵火，但其地面柱坑遗迹和壁面的梁孔至今尚存。”^[1]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我国分别于1955年、1993年、2011年对云冈石窟的多个石窟窟檐、前室、过廊、岩体、壁画和雕塑进行修复和重建。

1953年，南禅寺在“李家庄被发现，经勘查、研究，证明其大佛殿最迟建于唐建中三年（782年），比佛光寺早75年，是迄今为止中国发现的最古老的木构建筑。”^[2]其被发现时已经亟待修缮，1954年提出的修缮草案和1974年的实施方案有些微差异，体现了围绕南禅寺维修的历史建筑保护观念和修缮策略的演变过程。

在古建保护政策和法规方面，意大利由于古建筑（群）存留较多，相应法规也较为完善。本文通过对意大利历史建筑遗产保护和修复的策略和案例进行研究，联系对比发现可用于我国历史建筑遗产保护的借鉴和启示。

一、概念的界定

下面引用在历史建筑方面的用词界定：“‘保护’（preservation）是指采取必要措施来维持历史资产的现存形式、完整性和材料的行为或方法，其工作内容包括维护和加固资产的预防性保护措施，基本限于日常维护、历史材料及部件的维修，而不进行大范围替换和新建。‘修缮’（rehabilitation）是指在保存体现历史、文化和建筑价值的部分或构件的同时通过维修、改动和添加等方式尽可能兼容性使用资产的行为或方法。‘修复’（restoration）是指为精准地展现资产某一特定历史时期的形式、外观及特征。通过去除历史上其他时期添加的部件重建该时代的缺失部分的行为或方法。‘重建’（reconstruction）是指通过新建，展现不再存在的遗址、景观、建筑、结构或构件的形式、外观及细节的行为或方法，其目的是为了在历史原址上复制其特定时期的风貌。”^[1]

二、云冈石窟的保护和修复

作为北魏的皇家大石窟寺，云冈曾有过十所寺院。历朝历代都曾对云冈石窟进行过修复建构活动。

立于公元1147年的《大金西京武州山重修大石窟寺碑》曰：“西京大石窟寺者，后魏之所建也，凡有十名，一通示（乐），二灵岩，三鲸崇，四镇国，五护国，六天宫，七崇教（福），八童子，九华严，十兜率……亡辽季世，盗贼群起，寺遭焚劫，灵岩栋宇，扫地无遗。皇统初，缙白命议……于是重修灵岩大阁九楹，门楼四所，香厨、客次之纲常住寺位，凡三十楹……自是山门气象，翕然复完矣”^[4]。由此可以推断，云冈石窟窟檐在北魏时就有修建，辽代时最为齐备，而金代也有过大规模重建。^[1]

清朝曾对第5、6、7、8窟窟檐重新修葺，修葺后于云冈石窟第5窟前室西侧留下《重修云岗大石佛阁碑记》作为记录。“第五、六窟为一组双窟，窟前四层木构楼阁为清初顺治八年（1651）宣大总督佟养量主持修建，因岩结构，蔚为壮观。即明代云中八景中的“云冈摩云”。窟门两壁上层各雕一株枝繁叶茂的圣树，二佛侧身树下对坐，神情安详；下层金刚力士头戴双翼羽冠，身穿甲冑，威风凛凛。窟内北壁坐佛高17米，是云冈石窟中最高大的佛像，后世包泥彩绘，呈唐代风格。东西两壁各一立佛，西立佛鼻直眉弯，略显笑意，雍容

秀典。后壁凿有礼拜道。”^[5]“康熙三十七年、乾隆三十四年（1769）、咸丰十一年（1861）、同治十二年（1873）、光绪二年（1876），先后对这四座石窟及窟檐进行过增补、修葺。”^[1]

新中国成立后，先后两次对现存的第5~8窟窟檐进行了维修和重建。1955年，“中央财政拨款4万元，对第5、6、7窟进行了落架重修，更换了部分糟朽的木构件并涂刷了防腐桐油，对部分瓦件进行了更换；重建第6~7窟悬空过廊，更换增补了门窗，使第5、6、7窟窟檐旧貌得到了恢复。1993年，经国家文物局批准，开展了第7窟窟檐的维修和第8窟窟檐的重建，并于1994年完成。”^[1]

从20世纪60年代起，国内对云冈石窟修建保护展开了探讨与研究，认为窟檐建设对洞窟、崖壁、列柱的保存有着诸多益处但无具体实施措施。“到2010年，云冈石窟周边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顺利完成，文物本体保护工程才再次被列入议事日程。经多方努力，2011年《“五华洞”保护性窟檐设计方案》得到国家文物局批准，至此云冈石窟保护性窟檐建设终于迈出了新的步伐。”^[1]

小结：对于云冈石窟窟檐历史建筑，我国当代所采取的措施多是“修旧如旧”，通过使用新的木料，展现清代时期的木构做法和窟檐风貌，属于重建。

三、南禅寺的保护和修复

南禅寺在1953年被发现之时，便“急待修缮”，



1954年提出的《南禅寺大殿修复计划初步草案》和1974年对南禅寺大殿实际修复方案是两种不同的历史建筑保护和修复策略。

1954年的草案以营造法式和唐代同时期实例作为参照，提出了“恢复唐制”的修缮理念，同时也产生了“保持现状”的观点。这种观念受到梁思成的历史建筑保护论的影响，其在对杭州六和塔复原计划中提出：“我们须对各个时代之古建筑，负保存或恢复原状的责任。”^[6]

1974年实施的方案则是在1954年草案的基础上做了一些变动，在修缮工程中接受新材料，对南禅寺大殿进行了“落架重修”。在实施方案中，原制的方柱和后朝更换的圆柱都被保存，更换了东南角糟朽的柱子，并对柱头和柱脚加设了铁箍。出檐则根据实际案例推算为234厘米。侏儒柱的取消则是因为施工时卸掉瓦件、泥背后自动脱离，而整体梁架仍然不动，说明其构件可有可无。门面砖墙是后代增砌，又经研究后发现门扇被锯短，缩窄，参照早期建筑实例恢复原制木构做法。鸱尾的选择也是争议较大的部分，最终选用了渤海国上京的鸱尾样式。

小结：其基本原则采取“全面复原”的方式，严格界定则是精准展现唐代形式，去除唐以后历代添加或缺失部分所做的“修复”。

四、西方历史建筑保护观念概述



图1 1953年拍摄的南禅寺立面（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藏）与修复后的立面（笔者自摄）

针对云冈石窟的保护和修复基本上遵从“恢复原状”的古建筑修复原则，但经由时间推移和发展需要，云冈石窟现已扩大成为成熟的旅游景区，增加了许多超越其原本宗教功能的参观和游览景点。这些景观虽为当代修建，但其形式和样貌则一律盲目仿古，形式缺乏考证，建筑的“真实性原则”难以体现。西方国家在经历了较为曲折的历史建筑修复理论和实践的探索过程后，逐渐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古建保护理论和原则，其过程简述为以下：

法国的“风格修复”：维奥勒·勒·杜克提出从外表到结构回复到最原有的风格，并恢复至完全完整的状

态（即使历史上都不曾存在这个状态），着重于强调风格统一，而未考虑到对建筑蕴含的时代、文化、社会等信息的保护，这种方式缺乏历史真实性；

英国的“历史浪漫主义”：拉斯金批判法国式的虚假形象，英国方式即保守地维持现有建筑状态甚至将古旧建筑会腐蚀的部件去掉，留下石材部分，造成衰戚戚的氛围，认为建筑终将死亡，废墟才是最动人之美，过于极端的避免任何变动；

意大利派：注重多方面的资料研究，避免主观分析和推论，尊重文物建筑现状，不仅将建筑作为艺术品，同时将建筑当做文明和民俗的记录载体，保留历史上对

建筑的一切变动，认为加固优先于修缮，修缮优先于修复，新旧部分必须形成明确区分。进一步地将历史建筑比作文学作品，是否清晰、可读，如果杂乱无序或者难以理解，那就不能认为是一个处理得当的作品。在此保护观下，被保护的不仅是建筑，而是更多考虑到建筑所赖以维系的社会背景和文化背景。

于1964年在国际文物建筑和历史地段工作者会议上通过的《威尼斯宪章》，发展并完善了意大利学派的理论。确定了古建筑如若进行变动需要遵守的原则：“真实性，可识别性、可逆性，可读性”。对于不同的建筑，意大利的古建筑保护采取的方式也不尽相同：

1) 对于已经无历史功能的建筑遗迹，做法是尽可能地保留原状，如罗马火车站，在修建车站的时候挖掘出来罗马的古城墙，采用的方法是将城墙遗址保护起来，尽可能保留其原状，同时也成了火车站的一道风景线。

2) 对于尚保持原功能的重要历史建筑，则是注重日常维护，不定期进行维修、清洗、加固。如对于仍然具备广泛的观赏性的米兰大教堂，采用了限制单位时间和限日参观的方法。在有需要的时候，加入必要的现代技术对建筑进行监测，遵从 not 损害建筑原有风貌的原则。

3) 对变更了历史功能的一般历史建筑，则是采用以新补旧的方式来区别历史和现代，如改建自15世纪的修道院的米兰四季酒店，建筑原有的室外连廊使用玻璃幕墙封闭起来，形成酒店内部的交通联系空间，以此连接各个客房。又如皮亚诺设计的改造项目——帕格尼尼剧场，将原本的巴西利卡建筑改造为剧场建筑，在改造中尽可能保留现存结构部件，发挥原本结构的力量，减少拆除和更换。

4) 而已完全毁坏的历史建筑，如米兰斯卡拉剧场（图2），“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剧院遭到严重损毁。战后，意大利政府拨出巨资，以当时最高的标准修复，使之成为世界上最完美的剧院之一。”^[7]。由于古建筑的重建和复原工程，会扰乱社会大众对建筑文化的正确认知，《威尼斯宪章》与《世界文化遗产公约》对其不甚认可。意大利的做法是并不完全排斥重建，在重建历史建筑的同时会标示重建年代。

里沃利当代艺术博物馆是比较典型的意大利古建筑修复实例，建筑于1718年开始修建，18世纪遭遇战乱而停止建造。博物馆的屋顶使用现代的钢结构，形式上保持了原本的设计造型，但从材料和结构方面都做到了“可识别性”，增建的服务用房独立于建筑，避免对原有结构造成干扰，符合“可逆性”的原则。从粗糙墙面突出的由钢和玻璃做成的小盒子，一种说法认为这是时

代的通道，拉开不同时代的对比；另一方面则认为突出的小龛是为了解博物馆和周边环境提供平台。面对修复这座建筑，工作人员态度严谨而认真，因为他们认为自己所做的举动也是未来会被留存的历史。里沃利当代艺术博物馆建筑群真实，富有层次，与众不同，实体性的片段成为建筑经历兴衰变迁的一面真实的镜子。

五、对我国历史建筑保护和修复的借鉴价值

综上所述，可以看出国际上对古建筑保护的理论与方法原则是多极的。尽管云冈石窟及南禅寺等古建筑的修复是成功的，但我国的古建筑保护仍然维持以审美为主的价值观，对古建筑的保护修复多是追求的是外观上的“复古”，试图恢复纯粹的形态风格，摒除建筑所经历的历代历史痕迹，忽视了其背后的社会背景和时代特征。甚至为了开发旅游资源，在古建筑的保护和修复中热衷于营造仿古而拆掉真古董。这种追求风格的认知偏差对古建筑的保护毫无疑问是一种误导。在古建筑保护和修复过程中，或许应当更多地考虑多方面的历史信息，回避对风格纯粹的追求，如梁思成所说“保护古建筑是使它延年益寿，而不是返老还童。”^[8]

参考文献

- [1] 温晓龙. 云冈石窟保护性窟檐建设 [N]. 山西日报, 2015-01-07
- [2] 查群. 中国文化遗产的早期保护实践（一）南禅寺大殿两次修缮方案对比研究 [J]. 中国文化遗产, 2018-01-28
- [3] Robert A. Young. 历史建筑保护技术 [M]. 任国亮, 译. 北京: 电子工业出版社, 2012
- [4] 顺天府志. 《大金西京武州山重修大石窟寺碑》, 1147. [OL]. https://www.yungang.org/xsb/detail/2337.html?_isa=1
- [5] 第五窟（大佛洞）. [OL]. <https://www.yungang.org/dzb/detail/287.html>
- [6] 梁思成. 梁思成全集（第三卷）[M]. 北京: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01
- [7] 斯卡拉歌剧院. [OL]. <https://baike.baidu.com/item/%E6%96%AF%E5%8D%A1%E6%8B%89%E6%AD%8C%E5%89%A7%E9%99%A2/1514447?fr=aladdin>
- [8] 薛海洋, 胡海洪. 淮安市古建筑的保护和利用初探 [J]. 山西建筑, 2011 (8): 17-19

作者简介:

陈柏林, 1991.10, 女, 汉, 北京, 硕士研究生, 中级工程师, 研究方向: 建筑设计。

吴茂梅, 1993.04, 女, 汉, 山东, 硕士研究生, 中级工程师, 研究方向: 建筑设计。